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8)

公告

關連交易－收購廣汽吉奧49%股權

董事會宣佈，已於2016年3月16日批准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廣汽乘用車與吉奧控股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吉奧控股同意向廣汽乘用車出售，而廣汽乘用車同意從吉奧控股收購廣汽吉奧之4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62,047,400元。

此外，由於廣汽吉奧存在人民幣200,000,000元或有資產，廣汽乘用車將按吉奧控股持有49%權益的比例向其預先支付人民幣98,000,000元；若前述人民幣200,000,000元在交易完成之日後2年內被債權方部份或全部追回，則吉奧控股也應在一個月內退回部份或全部預付款。代價連同預付款總數為人民幣360,047,400元。

根據上市規則，吉奧控股乃廣汽吉奧之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的最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收購事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股權轉讓協議

於2016年3月16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廣汽乘用車與吉奧控股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吉奧控股同意向廣汽乘用車出售，而廣汽乘用車同意從吉奧控股收購廣汽吉奧之4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62,047,400元。

此外，由於廣汽吉奧存在人民幣200,000,000元或有資產，廣汽乘用車將按吉奧控股持有49%權益的比例向其預先支付人民幣98,000,000元；若前述人民幣200,000,000元在交易完成之日後2年內被債權方部份或全部追回，則吉奧控股也應在一個月內退回部份或全部預付款。代價連同預付款總數為人民幣360,047,400元。

代價基準

收購廣汽吉奧49%股權的代價乃本集團與吉奧控股經公平磋商及參考廣汽吉奧49%股權由獨立估值師評定其於2015年8月31日的估值約人民幣534,790,600元後按吉奧控股持有49%股比計算後釐定。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應付代價擬以由本以本集團自有資金支付。

有關廣汽吉奧的資料

廣汽吉奧是2010年由本公司與民營企業吉奧控股共同組建而成的汽車生產企業，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6億元。目前廣汽吉奧主要生產、銷售皮卡汽車、SUV、多功能輕型客車及微型麵包車等產品。本公司以現金出資人民幣6.426億元持有廣汽吉奧51%股權，吉奧控股以資產出資人民幣6.174億元，持有剩餘49%股權。

廣汽吉奧由獨立估值師評定其於2015年8月31日的估值約為人民幣534,790,600元。按中國會計原則編製之經審計賬目，廣汽吉奧於2014年12月31日之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558,301,626元。按中國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業績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約數)	2014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約數)	2013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約數)
除稅前虧損	(451,306)	(322,649)	(336,417)
除稅後虧損	(451,306)	(322,649)	(336,417)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的原因和裨益

1. 響應國家政策形勢的需要。2015年12月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積極穩妥化解產能過剩，要按照企業主體、政府推動、市場引導、依法處置的辦法，妥善處理保持社會穩定和推進結構性改革的關係。要盡可能多兼併重組、少破產清算，做好職工安置工作。要嚴格控制增量，防止新的產能過剩。
2. 解決廣汽吉奧生存困局的需要。因廣汽吉奧的股東雙方實力不對等、企業產品線窄且競爭力非常低等因素影響，廣汽吉奧合資五年以來持續虧損，企業已面臨破產的風險。本公司作為大股東，本著誠信負責任的態度，有必要通過重組整合解決企業的生存問題。

3. 實現大自主戰略實質性推進的需要。通過此次重組，在大自主“兩個中心、四個統一”的原則指引下，以廣汽乘用車現已形成的體系能力支撐重組後廣汽吉奧的發展，推動大自主戰略實質性的發展。
4. 解決廣汽乘用車產能瓶頸、滿足企業快速發展需求的需要。本集團“十三五”發展戰略提出，要全面實施“1513戰略”，舉全集團之力發展自主品牌，實現自主品牌事業的跨越式發展。廣汽乘用車廣州工廠一線現有產能20萬輛，二線15萬輛／年擴能預計2016年10月份投產。根據十三五的發展趨勢和規劃，番禺工廠一線和二線規劃生產13款車型，將面臨嚴重的產能不足，且番禺已無土地資源滿足未來擴能發展的需求，產能不足成為限制廣汽乘用車發展的重要因素，因此也急需尋找第二工廠解決廣汽乘用車的產能瓶頸。
5. 自主品牌基地戰略佈局和提升市場佔有率的需要。目前廣汽乘用車只有廣州一個基地，產品的銷售重心也主要集中在華南地區。目前華東地區乘用車市場銷量已占全國市場份額的30%，已經成為中國汽車市場最重要的一極。廣汽乘用車收購廣汽吉奧股權後，可擁有在華東地區的基地佈局，有利於傳祺提高在華東市場的市場佔有率。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公平磋商及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而有關係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含義

根據上市規則，吉奧控股乃廣汽吉奧之主要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計算的最少一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收購事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袁仲榮先生因同時擔任廣汽乘用車及廣汽吉奧董事長，並已於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乘用車、商用車、發動機和其他汽車零部件的製造及銷售業務，包括乘用車、商用車、摩托車、發動機和其他汽車零部件的研發、製造、銷售及售後服務，汽車相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汽車租賃、物流、汽車拆解以及汽車信貸、保險和保險經紀、股權投資等業務。

吉奧控股的主要業務為實益投資，銷售工業機械設備。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收購事項」	指	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之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在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廣汽吉奧」	指	廣汽吉奧汽車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由本公司和吉奧汽車公司於2010年12月8日註冊成立之子公司
「廣汽乘用車」	指	廣州汽車集團乘用車有限公司，為根據中國法律由本集團於2008年7月21日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彼等各自的主要共同控制實體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海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共同控制實體」	指	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合營公司，而直接或間接的共同控制導致所有參與方對該共同控制實體的經濟活動均無單方面的控制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本公告中，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廣汽乘用車與吉奧控股就收購事項訂立的協議，其內容簡述於本公告中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吉奧控股」	指	浙江吉奧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張房有
董事長

中國廣州，2016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房有、曾慶洪、袁仲榮、馮興亞、盧颯和吳松，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姚一鳴、陳茂善、李平一和丁宏祥，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付于武、藍海林、李舫金、梁年昌和王蘇生。